

长江精工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杭州尚亚减持股份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杭州尚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杭州尚亚”）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取得本公司股份 92,76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124%。

●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7 日披露了《关于杭州尚亚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9），杭州尚亚计划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18,104,500 股股份。截至目前，杭州尚亚减持计划时间过半，并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数量合计 2,237,800 股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杭州尚亚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92,760,000	5.124%	协议转让取得： 92,760,00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（一）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：

减持时间过半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(元)	当前持股数量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杭州尚亚	2,237,800	0.123605%	2020/3/27 ~ 2020/5/13	集中竞价交易	3.89 -3.97	8,800,768	90,522,200	4.999997%

(二)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是 否

(三)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,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是 否

(四)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(五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本次减持计划,系杭州尚亚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,上述减持主体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后续减持计划,具体实施情况存在不确定性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 其他风险

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,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。

在减持期间,公司将严格督促股东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精工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5月14日